

# 黑龙江工程学院

## \_\_\_\_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诚信复试承诺书

本人是参加\_\_\_\_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本人已阅读《\_\_\_\_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和《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以及省级教育考试机构和黑龙江工程学院发布的相关招考信息。

本人了解并理解黑龙江工程学院\_\_\_\_年关于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的相关规定，并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一、保证在报名及初试、复试过程中，严格按照报考条件及相关政策要求选择、填报志愿，如实、准确提交报考信息和各项身份认证资格审核材料。如提供任何虚假错误信息，本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

二、自觉服从黑龙江工程学院复试工作的统一安排，接受校方的管理、监督和检查。

三、自觉遵守相关法律和考试纪律、复试规则，诚信复试，不违纪、不作弊。

四、保证本次复试中不传谣、不造谣、不信谣。自觉遵守招生单位考场规则及所签署的《诚信复试承诺书》等内容，复试期间及复试后均不对外透露或传播复试试题内容等有关情况。

若本人违背上述承诺，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取消复试、录取资格等一切后果，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接受记入国家教育考试考生诚信档案数据库，三年内不得报考研究生等处罚。

承诺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